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二〇一六年七月七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二〇一六年第七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二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在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028 号皇岗商务中心 58 层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有：郑康豪董事长、陈小海董事、钱鹏飞董事、唐若民董事、林青辉董事、刘晓红董事、孙昌兴独立董事、熊楚熊独立董事、王培独立董事。公司应出席董事九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九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九人）。会议由郑康豪董事长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与青青世界签署托管经营协议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6 年 6 月 15 日，本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二〇一六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收购深圳市皇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决议内容，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皇庭不动产管理有限公司拟以人民币 1.8 亿元收购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康豪先生控股的深圳市皇庭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皇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庭酒店公司”）100% 股权，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具体筹划实施该项关联交易过程中，涉及与原业主方协商分割租赁并涉及皇庭酒店公司多名员工（原公寓业务）劳动合同调整等具体事项的处理需要一定时间，目前收购方案的具体实施条件尚不成熟，现交易双方基于商业效益等原因综合考虑，经本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终止协议书》，暂终止收购皇庭酒店公司 100% 股权，待以上相关问题处理妥善后再另行择机选择合适方案进行。

同时，为继续落实公司战略转型，拓展不动产管理服务业务，继续推进青青

世界主题公园的拓展计划，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本公司拟调整前次收购皇庭酒店公司所涉及的深圳青青观光农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青青世界”）委托经营方案。原交易方案中，深圳青青世界托管给皇庭酒店公司，现由于交易方案调整，经双方友好协商，拟由本公司下属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康豪先生控股的企业作为主要股东的深圳青青世界签署《委托经营服务及品牌使用合同》，为青青世界主题公园项目（含青青世界酒店）提供经营管理服务。

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与青青世界签署托管经营协议的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郑康豪董事、唐若民董事为关联董事，按照规定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7 月 14 日